聽證會其他人報到程序

1、 聽證會之日期、時間及場所:106年3月3日上午9時30分起 於本會濟南路辦公室(臺北市濟南路2段14號)7樓大禮堂召 開。

2、 報名方式:

- (1) 請至本會網站「民眾服務 > 公告訊息 > 聽證會(刊登公報) >檢視荷蘭商 BIJ LOU B. V. 及荷蘭商 PX CAPITAL PARTNERS B. V. 申請轉讓偉齊股份有限公司、杰軒股份有限公司暨東森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案聽證會」(網址http://www.ncc.gov.tw/)下載出席聽證會申請書得以親送、郵件、快遞、電傳(FAX)等方式向本會提出。
- (2) 為昭信公民大眾,又囿於場地限制及便於管制會場秩序, 本會將開放其他人但採名額總量管制,該其它人均預約報名參 加者30名。
- (3) 預約報名者應於聽證會當日3月3日上午9時30分以前攜帶本人身分證件於本會濟南路辦公室1樓接受驗證後,至7樓會場辦理報到手續,逾時者將視為自動棄權,並將名額開放予現場登記報名民眾,此後如仍欲參加聽證會者,請依序登記現場報名。
- (4) 前揭其他人受理報名得進入聽證會現場聆聽,但不能發表意見。